|  |
| --- |
| 渝（璧）城罚决字〔2023〕3013号 |
| 序号 | 渝(璧)城罚决字 〔2023〕3013号 |
| 行政相对人名称 | 重庆建工第一市政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
| 行政相对人代码 |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 91500000202800874X |
| 工商注册号 |  |
| 组织机构代码 |  |
| 税务登记 |  |
| 事业单位证书 |  |
| 社会组织登记 |  |
| 法人 | 法定代表人 | 程世龙 |
|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 |  |
| 自然人 | 证件类型 |  |
| 证件号码 |  |
| 行政处罚决定书文号 | 渝(璧)城罚决字〔2023〕3013号 |
| 违法行为类型 | 违反了 《重庆市市政设施管理条例》第二十条第一款第（三）项 |
| 违法事实 | 重庆建工第一市政工程有限责任公司在重庆市璧山区璧泉街道福顺大道至银山路湿地公园公厕处。违反了 《重庆市市政设施管理条例》第二十条第一款第（三）项“在城市道路设施上，禁止下列行为:（三)排放污水、倾倒垃圾、渣土以及撒漏其他固体、流体物质等。”的规定应予处罚，建议立案检查 |
| 处罚依据 | 根据 《重庆市市政设施管理条例》第六十七条第二款第（四）项的规定 |
| 处罚类别 | 罚款 |
| 处罚内容 | 2023年9月11日16时45分，重庆建工第一市政工程有限责任公司在重庆市璧山区璧泉街道福顺大道至银山路湿地公园公厕处，违法在城市道路设施上（车行道）撒漏固体物质 。违反了违反了 《重庆市市政设施管理条例》第二十条第一款第（三）项“在城市道路设施上，禁止下列行为:（三)排放污水、倾倒垃圾、渣土以及撒漏其他固体、流体物质等。”的规定。根据 《重庆市市政设施管理条例》第六十七条第二款第（四）项的规定。 |
| 罚款金额 | 0.5万元 |
| 没收违法所得、没收非法财物的金额 |  |
| 暂扣或吊销证照名称及编号 |  |
| 处罚决定日期 | 2023年9月13日 |
| 处罚有效期 | 2023年9月28日 |
| 公示截止期 | 2024年9月13日 |
| 处罚机关 | 重庆市璧山区城市管理局 |
| 处罚机关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 115002277094554590 |
| 数据来源单位 | 重庆市璧山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
| 数据来源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 1150022700934474XW |
| 备注 |  |